附件2

受表扬建筑业企业信用加分标准

根据《黄山市建筑业企业信用信息量化标准（2024版）》良好信用信息量化计分表扬中“获得黄山市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表扬或通报表扬的(动态的）得3-8分”要求， 现将受表扬的100家2025年二季度经营表现突出建筑业企业信用分得分方式公布如下：

1.第1至5名，5家建筑业企业增加8分信用分；

2.第6至20名，15家建筑业企业增加7分信用分；

3.第21至40名，20家建筑业企业增加6分信用分；

4.第41至60名，20家建筑业企业增加5分信用分；

5.第61至80名，20家建筑业企业增加4分信用分；

6.第81至100名，20家建筑业企业增加3分信用分。